

六旬阿姨遭遇“冒充公检法”诈骗

骗子让每天汇报行踪 实则是进行精神控制



近期,冒充公检法诈骗案例时有发生,在诈骗案件里,骗子往往很有“耐心”,坚持要你每天“汇报行踪”,看似为了“办案”确保你不会“潜逃”,实际上他们有更深、更坏的意图,一旦你配合,你的钱包就悬了!

■ 融媒体记者 傅恒
通讯员 王泉源 文/图



A 忽然接到陌生电话 谎称涉及跨国金融洗钱案

近日,丰泽公安分局反诈劝阻队接到市局反诈中心指令,辖区67岁的李阿姨疑似遭遇“冒充公检法”诈骗,在与市局反诈中心民警通话过程中,李阿姨还一直坚称没有被骗,情况紧急。

接到指令后,在相关部门支持下,丰泽公安分局反诈劝阻队民警黄鑫鹤带队迅速出动,与丰泽派出所社区民警王宁第一时间与李阿姨见面核实。

原来,李阿姨几天前接到一个陌生来电,对方自称是某地公

安民警,谎称她涉及某跨国金融洗钱大案,因提及的身份信息、家庭情况、工作单位等信息均无误,李阿姨信以为真,便按照骗子的要求新购一部手机和一张电话卡,并且每天向骗子汇报自己的行踪和生活动态。直到民警上门见面,李阿姨仍不敢相信对方竟然是假警察。民警现场耐心地向李阿姨拆解骗局,终于让每天担惊受怕的她放下心结,彻底醒悟。

在泉州警方多警种共同努力下,李阿姨账户里的钱保住了。

B 民警拆解诈骗套路 骗子故意制造监控假象

据民警介绍,骗子要求受害者每天汇报行踪,目的是制造其被监控假象。通过要求受害者定时汇报行踪,营造出“你已被严密监控”的氛围,让受害者产生恐惧和无助感,从而更易服从对方“指令”。例如,骗子会声称“需确保你未潜逃或与外界接触”,使受害者不敢质疑或寻求帮助。同时,切断受害人与外界联系。要求汇报行踪的同时,骗子会强调“保密”,禁止受害者告知亲朋好友,使其孤立无援,更易陷入骗局。例如,骗子会威胁说“若泄露信息,将加重处罚”等,迫使受害者配合。掌握受害者行踪后,骗子会进一步编造“需配合调查”“需转移资金至安全账户”等理由,要求受害者提供更多个人信息或资

金。例如,以“防止同伙追踪”为由,诱导受害者转账或提供银行卡密码。

值得注意的是,频繁汇报行踪会消耗受害者精力,使其精神高度紧张,难以理性思考。骗子利用这种状态,逐步诱导受害者接受不合理要求,如缴纳“保证金”“保释金”等。例如,骗子会说“配合调查可避免遣返、可以减轻处罚”等,让受害者陷入恐慌。

警方提醒,如果突然接到所谓的“警察办案”的电话,请时刻牢记,公安机关绝对不会要求每天汇报行踪;公安机关绝对不会用微信、QQ发送“警官证”“通缉令”,或通过电话、微信等办案、通报案情;绝对不会要求转账汇款。

一未成年人无证开车 载四同伴冒险上路

高速交警成功拦截消除路面安全隐患

早报讯(融媒体记者林志安 通讯员刘闽华 文/图)一辆行驶在泉南高速上的小型普通客车,司机竟是未成年人,车上还载着另外4名未成年人。幸亏泉南高速交警支队依托“全域防控”实战机制,通过精准研判、快速联动、高效拦截,成功查获该起未成年人无证驾驶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消除高速公路通行安全隐患。

记者从泉南高速交警支队了解到,10日上午,值班民警通过集成指挥平台接收到一条由公安部交通管理局下发的重要预警信息:一辆车牌号为闽C8×××0的小型普通客车涉嫌非法拼车包车及超员载客,正行驶在该支队



辖区路面上。支队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组织专人对该车辆轨迹、驾乘人员信息展开深度研判。研判过程中,民警发现该车辆驾驶人还可能存在“未成年人无证驾驶”的重大嫌疑。

为避免险情扩大,泉南高速交警支队二大队第一时间将车辆特征、预警信息同步推送至辖区各路面执勤点,同时指令沿线中队加强路面巡查布控,最终于当日上午10时许在泉南高速永春收费站出口成功将目标车辆截停检查。

经执勤民警现场核查,确认驾驶人张某(男,2007年10月12日出生)为未成年人,未取得任何机动车驾驶证,该车还载有4名张某的同龄人,均是未

成年人。张某自称其驾驶技术来源于“网络视频学习”和“观察他人驾车”,未接受过正规驾驶培训。当天,因聘请的司机临时失约,为不耽误前往永春参加舞狮表演,他心存侥幸擅自驾驶其母亲名下的车辆,搭载同伴冒险上路。

目前,该起案件正在办理中,民警将联动属地交警及家长开展警示教育,同时督促家长切实履行监护责任,管好车辆、管好子女,从源头防范此类危险行为。

高速交警提醒,家长务必妥善保管车辆钥匙,坚决杜绝将车辆交由未取得驾驶证的未成年人驾驶;要向子女普及交通安全法规,提升孩子的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